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规定的要求，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作为负责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伦股份”）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指派保荐代表人陈杰、项目协办人李家美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对凯伦股份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本次现场培训的主要内容为新修订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再融资新规及深交所上市公司从事非金属建材相关业务的信息披露规则。

一、现场培训的基本情况

实施本次现场培训前，中天国富编制了专题培训讲义、并提前向凯伦股份发出了关于本次培训的通知，告知凯伦股份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及培训范围，凯伦股份积极配合，协调各培训对象时间，培训对象积极参加。

现场培训中，中天国富主要结合证监会最新出台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9 修正）》、《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和深交所最新出台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3 号——上市公司从事非金属建材相关业务》新规进行了培训。本次现场参加培训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均签署了现场培训签到表。

现场培训后，中天国富向凯伦股份发出了课件讲义等学习资料，提请公司转发至现场培训对象及其他因故未参加培训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供自学。

二、现场培训的主要内容

结合培训涉及的相关法规，中天国富主要培训了以下内容：

(1) 证监会近期出台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9 修正）》、《创业板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背景、细则及目的；

（2）深交所针对非金属建材上市公司出台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3 号——上市公司从事非金属建材相关业务》主要内容的分析；

（3）证监会、深交所最近出台的三项新规对企业未来发展的影响。

培训过程中，中天国富对培训对象关心的问题进行了现场解答，以帮助公司更好的了解监管机构新出台文件的精神。

三、现场培训结论

通过本次专项培训，凯伦股份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对新出台的有关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制度、创业板上市公司再融资新规以及信息披露规定有了进一步了解，增强了规范运作意识，并对监管机构贯彻落实提升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及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注册制理念有了更深的认识。

本次现场培训作为中天国富对凯伦股份 2019 年持续督导工作的专项培训，达到了预期的培训效果，现场反映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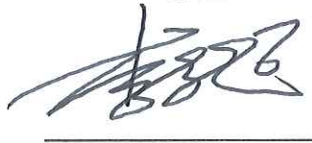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陈杰



李高超

